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CDAA1B0256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旅游）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西藏旅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西藏旅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西藏旅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西藏旅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7,827,586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103.17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60.7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8年2月27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8CDA1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8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自2018年3月开始，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320.8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7,378.41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使用26,942.3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1,459.18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除尚未到期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其余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8年2月2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8,103.1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42.45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净额	56,960.7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2,697.66
本年度使用金额	1,623.13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6,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	8,819.25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	25,459.18

注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主要为闲置募集资金办理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注2：报告文字描述及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和林芝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开设5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作为各个募投项目的专用账户。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号、2021-097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于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5,459.18万元，用于现金管理暂未到期赎回的募集资金为6,000.00万元，合计31,459.18万元，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发行名称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8 年 2 月 2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	0158000129000174753	185.42	使用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09623793	21,260.89	使用中
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71555568	2,490.11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分行	0158000219100090975	0.00	使用中
阿里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33989310	1,522.76	使用中
合计			25,459.1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1,623.13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8年3月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320.8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相关募集资金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

2021年2月9日，经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21年8月3日，相关募集资金已按期归还。

2022年起，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19年3月28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1,839.8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4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545.92 万元，闲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010.27 万元。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49.50 万元。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482.93 万元。

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办理的全部大额存单业务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此期间，获得收益共计 287.89 万元。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办理的全部大额存单业务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此期间，获得收益共计 372.54 万元。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该部分资金尚未到期。

2025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8 年 2 月 27 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	对公大额存单	保本约定利率	14,000.00	2024年7月22日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	2.60%	288.67
				3,000.00	2024年7月22日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	2.50%	68.54
				2,000.00	2025年2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	2.30%	15.33
				2,000.00	2025年8月20日	/	/	2,000.00	2.30%	/
				3,000.00	2025年9月19日	/	/	3,000.00	2.50%	/
				1,000.00	2025年9月26日	/	/	1,000.00	2.30%	/
合计				25,000.00	/	/	/	6,000.00		372.54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终止原定募投项目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景区所在地林芝地区的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避免新增同业竞争以及较大的酒店投资经营风险。2019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19号。

(二)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2021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10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和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的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合计36,772.7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34,800.00万元；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6,942.39万元，详见公司通过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81号、2021-082号、2021-085号。

（三）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期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5年10月。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3-001号）。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实施期限至2027年12月。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4-042号）。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期限至2026年10月，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5-048号）。

截至目前，各项目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7年12月
2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6年10月
3	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	2027年12月
4	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	2027年12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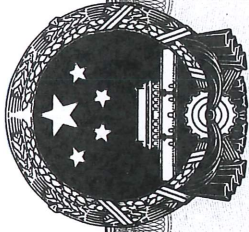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8 年 2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3.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20.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742.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86%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2,000.00	22,000.00	846.42	4,366.38	-17,633.62	19.85%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200.00	4,200.00	14.28	191.50	-4,008.50	4.56%	2026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 5A 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100.00	3,100.00	679.34	1,592.38	-1,507.62	51.37%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	运营管理	否		5,500.00	5,500.00	83.08	1,083.31	-4,416.69	19.70%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需求	补充	否		26,942.39	26,942.39		26,942.39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	生产建设	是	39,200.00	144.83	144.83		144.8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家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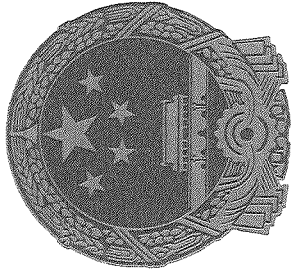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1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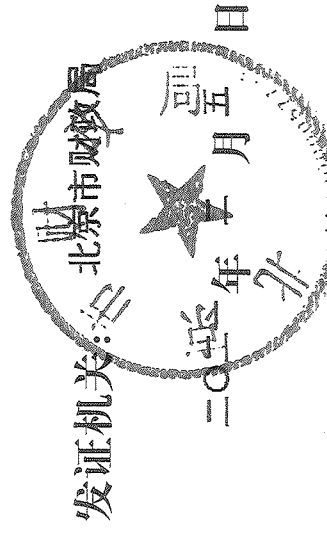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蒋红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7197202110500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蒋红伍
证书编号:5101000230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30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0 月 1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徐洪平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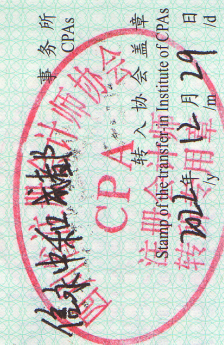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2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29日
/y /m /d



姓名 徐洪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8-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02676082056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徐洪平
证书编号：510100023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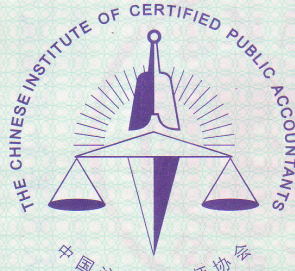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5101000230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年04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